

## 家中失窃后装了监控 小偷再次现身即被捉

本报讯 日前，城南派出所接到市民报警电话称，其家中有人进来偷东西。民警通过报警人家里及周边的监控视频，成功抓获入室盗窃的嫌疑人。

4月3日，接到报警后，民警立即赶往报警人鲍先生的家中。经过了解得知，原来在3月28日，鲍先生家中的四条香烟和2100元现金被盗，由于鲍先生家中是开店的，平时人来人往，自己也不知道东西是怎么不见的，也没有证据表明是被偷走的，而且小偷已经光顾了一次，他想着应该不会再来，就没有报警。但为了以防万一，鲍先生在房子的四周安装了监控，令他没想到的是，监控安装后拍到了一名可疑男子在其屋后的窗户外

鬼鬼祟祟地观望。

了解情况后，民警通过鲍先生提供的监控视频，并结合周边的监控视频，发现这名嫌疑人正是“老熟人”陈某。掌握相关情况，派出所相关负责人立即组织警力进行抓捕。一小时后，陈某到案，并承认了自己去过鲍先生家中实施盗窃。

经审问得知，陈某今年23岁，3月28日刚从看守所出来，由于身上没有钱，于是就从朋友处租了一辆车在更楼街上转悠，准备物色一户人家实施盗窃。3月28日这天，他跟着感觉来到鲍先生家门口，四周看了看觉得鲍先生的房子挺大，应该有钱的物品，于是就翻窗进去了。到了4月3日，陈某口袋里又没钱

了，他脑子一热又想回鲍先生家中看看，结果发现房子四周都安装了监控，心里害怕就溜走了。

获取钱财要通过诚实劳动和合法途径，采取非法手段终究会自食苦果。目前，该案正在进一步办理中。

民警提醒，平日出门时要及时给门窗落锁，家中若是电子密码锁，要定期更换密码，防止入室盗窃发生。在家中尽量不要存放大量现金，贵重物品要妥善存放。若家中无人看管，可通过安装视频监控等方式做好防范，谨防入室盗窃案件的发生。一旦发现被盗，要及时报警，同时积极配合公安机关工作，以便早日破案，挽回财产损失。

(通讯员 游跃萍)

## 参观航空小镇 播撒航空梦想

本报讯 连日来，位于建德航空小镇的新联航空科普中心接待了络绎不绝的研学团。

逐梦航空，梦想起航，带着疑问和好奇，孩子们在家长的陪同下开启了“小小飞行员”的体验。在新联航空科普中心，近距离观察馆内的模拟飞机，听讲解员介绍飞机的结构与作用，孩子们对酷炫的航空科技世界充满着好奇和向往，跟随着讲解老师进入理论大课堂，认真了解航空知识。随后，孩子们来到火箭制作区，在教练的指导下感受飞行的乐趣。孩子们在这里开阔眼界、增长见识，通过参观和体验，激发了他们心中的“航空梦”，也激励他们从小树立远大理想。

(记者 邓林)



## 小手拉大手 禁毒护成长

本报讯 4月10日上午，莲花镇禁毒办联合相关部门走进莲花镇中心幼儿园，举行了主题为“珍爱生命 远离毒品”的禁毒宣传教育活动，让孩子们学习禁毒知识，认识毒品的危害。

禁毒校外辅导员通过禁毒宣传展板向学师生们讲解伪装成“奶茶”“跳跳糖”“可乐”“巧克力”等新型毒品的特征，并告诉孩子们要注意以下陷阱：

不法分子把毒品伪装成各式各样的食品和饮料，借着“漂亮”的包装，就是为了迷惑少年儿童，引诱其吸毒；不要对毒品抱有好奇心，不随意交友，不乱吃陌生人给的食物。

活动中，禁毒志愿者和孩子们进行了小游戏互动，孩子们发挥想象力，用手中画笔描述对毒品的认识；孩子们还观看了仿真毒品模型，志愿者面对面地给孩

子们讲解了毒品知识。

此次活动通过小手拉大手游戏和绘画的方式，寓教于乐，切实提升了师生们识毒、拒毒、防毒的意识，为“无毒校园”的创建营造了良好氛围。(通讯员 洪春)



【案情】出借人陈某和借款人刘某（配偶已故）原系朋友。2021年1月30日，刘某出具借条一份，载明“今向陈某借人民币拾万元整，借期为壹年，利息为壹万贰仟元，到时本息合计共计为拾壹万贰仟元整”，刘某在借款人处签字确认。借条出具当日，陈某通过银行转账交付10万元借款。借条出具后，刘某未有还款。2022年10月，刘某因病去世，后刘某生前工作单位发放一次性抚恤金6万元。陈某知晓后便提出一次性抚恤金系刘某遗产，应当用于还债，并要求不足部分由刘某第一顺位继承人刘某1（儿子）及刘某2（女儿）替父亲清偿，刘某1及刘某2拒绝偿还，陈某遂向法院提起诉讼。

那么，父母死亡后，子女是否需要承担父母的债务？

【点评】《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一千一百二十二条规定，遗产是自然人死亡时遗留的个人合法财产。依照法律规定或者根据其性质不得继承的遗产，不得继承。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一千一百五十九条规定，分割遗产，应当清偿被继承人依法应当缴纳的税款和债务；但是，应当为缺乏劳动能力又没有生活来源的继承人保留必要的遗产。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一千一百六十一条规定，继承人以所得遗产实际价值为限清偿被继承人依法应当缴纳的税款和债务。超过遗产实际价值部分，继承人自愿偿还的不在其限。继承人放弃继承的，对被继承人依法应当缴纳的税款和债务可以不负清偿责任。

现有的法律规定中，并不存在“父债子偿”的强制性规定，而是赋予子女一定选择权。如果父母留有遗产，且子女作为继承人选择继承的，子女就有履行偿还父母所欠债务的义务，当然也是以所得遗产实际价值为限。如果子女选择放弃继承，则不需要清偿父母所欠债务。故本案中，法院判决刘某1及刘某2以刘某遗产为限清偿债务。而抚恤金是基于自然人的死亡并在死者死亡后给付死者亲属的经济补助，具有一定的精神抚慰性质，并非死者死亡时遗留的财产，故不属于遗产范围，不应用来清偿死者生前债务。(来源：萧山司法)

**建德148**  
建德市司法局 承办

**法律咨询64713148**  
请拨打  
或到建德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  
地址：建德市新安东路2号矛盾纠纷调处中心

建德文明城市

讲文明树新风  
公益广告

随手做志愿  
文明好习惯养成行动

邻里守望 点滴奉献 与爱同行



建德市委宣传部 建德市文明办